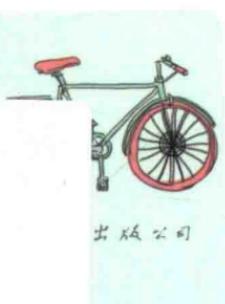




微不足道的生活



(美)伊丽莎白·斯特劳特 著
张芸 译



Olive Kitteridge

出版公司



微不足道的 生活

(美)伊丽莎白·斯特劳特 著 张芸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微不足道的生活 / [美] 斯特劳特著；张芸译。
—2 版。—海口：南海出版公司，2014.9
ISBN 978-7-5442-6969-8

I. ①微… II. ①斯… ②张… III. ①短篇小说—小
说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68837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30-2009-242

OLIVE KITTERIDGE

copyright © 2008 by Elizabeth Strout

This transla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Random House, an imprint of The Random
House Publishing Group,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微不足道的生活

[美] 伊丽莎白·斯特劳特 著

张芸 译

出 版 南海出版公司 (0898)66568511
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
发 行 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
电话(010)68423599 邮箱 editor@readinglife.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黄宁群 华艳

特邀编辑 第五婷婷

装帧设计 韩笑

内文制作 杨兴艳

印 刷 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9.25

字 数 220千

版 次 2011年10月第1版 2014年9月第2版

印 次 2014年9月第3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2-6969-8

定 价 35.00元

版权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不得转载、复制、翻印，违者必究。

献给我的母亲，她施予生活魔法
是我所认识的最会讲故事的人

目 录 | *Contents*

1	药店
29	涨潮
47	钢琴演奏者
60	小插曲
75	绝食
107	殊途
128	冬季音乐会
145	郁金香
170	一筐旅程
189	瓶中船
209	安检
245	罪犯
264	河流

药店

亨利·基特里奇在邻镇做了多年的药剂师。曾经，他每天早上驱车上路，有时路上积雪，有时因下雨路面湿漉漉的。夏天时，在快驶出小镇的那段路边，树莓丛中爆出野红莓的新枝。然后，他就拐上了一条更为宽敞的大道，直达药店。即使现在退休了，他仍会很早醒来，怀念起清晨曾是他最爱的时光：世界仿佛只有他一人，身下传来车胎的轻微声响；阳光透过晨雾，右手边先是闪过一段短短的海湾，紧接着是高耸挺拔的松树；几乎每次，他都会稍许打开一点车窗，因为他喜爱松树的味道与空气中浓重的咸味。冬天时，他喜爱那凛冽的冷意。

药店是一栋不起眼的两层小楼，毗邻另一栋建筑，那边是一家五金店和一家小杂货店，彼此独立。每天早晨，亨利把车停在楼后的大金属垃圾箱旁，从后门走进药店，开灯，调高暖气温度（夏天时则打开风扇），从保险柜中取出现金，放入收银机，打开前门，洗手，穿上白大褂。一切像一场愉悦的仪式，仿佛这家老店，连同店里满架子

的牙膏、维生素片、化妆品、发饰，乃至缝纫针线、贺卡、红色橡胶热水袋和灌肠用具，都是他牢靠坚定恒久不变的伙伴。徜徉在药店带给他的安全感中，家中所有的不快，妻子经常夜起在黑漆漆的屋子里走来走去所引起的不安，都像海岸线一般从他脑海中渐渐淡去。站在药店的后部，面对着抽屉和一排排药片，亨利很乐意听见电话铃响，很乐意看到梅里曼太太来取降压药，年迈的克利夫·莫特来买洋地黄，亦很乐意为蕾切尔·琼斯配安眠药（这女人的丈夫在孩子出世那晚跑了）。亨利天生是个听众，一周里会重复说好多遍“唉，听到这个我真难过”，抑或“呵，那可真了不起”。

童年时，母亲管教他都是大呼小叫的，他曾两次目睹过母亲的精神崩溃，由此带来的无声的恐惧在内心深处折磨着他。因此，虽然鲜少发生，但一旦有顾客对价格发出微词，对 A 牌绷带或冰袋的质量不满，亨利都会竭尽所能快速给了解决。格兰杰太太是他多年的助手，丈夫是捕龙虾的渔夫，连带着她身上也染上了海洋微风的冰冷气息，不那么乐于取悦戒心重重的顾客。亨利不得不一边配药，一边竖着耳朵听，确保收银台后的她没有罔顾顾客的抱怨。这不止一次令他想起，他也是这样留意妻子奥丽美的，不让她因为一项家庭作业或者一件未做的家务而对克里斯托弗过分苛责。他的注意力游移不定，无非是力求人人都能满意。当听到格兰杰太太提高嗓门时，他会从后面走出来，到店中央亲自与顾客交谈。除此以外，格兰杰太太的表现无可挑剔。不说三道四嚼舌头，库存管理得井井有条，几乎从来不请病假——这些都令亨利感激不已。一天夜里，她在睡梦中溘然去世，令亨利颇为震惊。他觉得自己负有部分责任，数年的并肩共事中，他或许忽略了某些可能出现的外显症状。没准提早给她开些药片、糖浆和注射剂，她就没事啦。

亨利新雇了个女孩。“畏畏缩缩，”他的妻子说，“看上去像只老鼠。”

丹尼丝·蒂博多，圆鼓鼓的双颊，一双小眼睛从棕色镜框的眼镜后面向外张望。“那也是只好老鼠，”亨利说，“一个机灵鬼。”

“没有哪个机灵鬼连身子都站不直。”奥丽芙说。的确，丹尼丝窄窄的肩膀总是前倾，一副为某事道歉的样子。二十二岁的她刚从佛蒙特州立大学毕业，丈夫也叫亨利。第一次见到亨利·蒂博多时，亨利·基特里奇就被他自然流露的一股卓越气质吸引住了。这个年轻人活力充沛，体格健硕，炯炯有神的双眼映衬得那张正直朴实的面孔熠熠生辉。他是一名水管工，在舅舅的公司工作，和丹尼丝结婚已有一年。

亨利提议请这对年轻夫妇来家里吃饭，奥丽芙说“没兴趣”，他就不再提起。那段时间，他的儿子，虽然还未显露出任何青春期的体征，脾气却突然变得沉郁暴躁，他的情绪仿佛释放到空气中的毒药。奥丽芙似乎也跟克里斯托弗一样变得反复无常，两人一会儿爆发激烈的冲突，一会儿又突然表现出相安无事的亲密，让摸不着头脑的亨利目瞪口呆，觉得自己简直就是个多余的局外人。

然而，夏末的一天，向晚时分，太阳落到了云杉树后，亨利·基特里奇与蒂博多夫妇站在药店后门的停车场上聊天，两人转脸看他时的那种羞怯好奇的表情，令他想起多年前大学时代的自己。他深深地感受到与这对年轻夫妇共处的渴望，终于忍不住说：“哦，对了，奥丽芙和我想请你们改天来家里吃个晚饭。”

他开车回家，经过高高的松树林，瞥见一闪而过的海湾，想到蒂博多夫妇此刻正驶在另一条路上，通往镇郊他们住的拖车。他脑中浮现出那辆舒适整洁（丹尼丝很爱干净）的拖车，幻想着他们会如何分享当天的见闻。丹尼丝可能会说：“他是个脾气随和的老板。”而亨利

也许会说：“嗯，我挺喜欢那家伙的。”

他把车驶进自家车道——其实那只是小山顶上的一块草坪，算不上车道——看见奥丽芙正在花园里忙碌。“嗨，奥丽芙。”他边喊边朝她走去，伸出双臂想拥抱她，却见她满脸阴郁，一股晦暗仿佛一个不肯走开的熟人盘绕在她左右。他告知蒂博多夫妇要来吃晚饭的事。“这是应有的礼数。”他说。

奥丽芙擦去上唇的汗珠，转身拽起一把葱草。“那就这么着吧，总统阁下。”她说，“对您的厨子发号施令吧。”

星期五晚上，蒂博多夫妇跟着亨利进了屋，年轻的亨利与奥丽芙握手。“真是个好地方。”他说，“有那么棒的海景。基特里奇先生说，这栋房子是你们俩亲手建起来的。”

“没错，是我们自己建的。”

克里斯托弗斜着身子瘫坐在桌旁，一副青春期少年无礼的模样。亨利·蒂博多问他是否在学校参加了什么体育活动，他完全不睬。亨利·基特里奇心中顿时冒出一股无名之火，想吼这小子。在他看来，这种不礼貌的举止，泄露了基特里奇家中不该让人知道的某些龃龉。

“在药店工作，”奥丽芙边说，边把一盘烤豆子放在丹尼丝面前，“就会知道镇上每个人的秘密。”她在丹尼丝对面坐下，把一瓶番茄酱推上前去，“所以必须学会守口如瓶。不过看起来你知道该怎么做。”

“丹尼丝明白的。”亨利·基特里奇说。

丹尼丝的丈夫接过茬儿：“哦，当然。你找不到比丹尼丝更值得信赖的人了。”

“我相信你。”亨利说着递给他一篮小圆面包，接着又说，“还有，别客气，就叫我亨利吧。这是我最爱的名字之一。”丹尼丝轻轻一笑；她对他有好感，他看得出来。

瘫坐一旁的克里斯托弗，在椅子上陷得更深了。

亨利·蒂博多的双亲在内陆有座农场，于是，两位亨利讨论起了庄稼、豇豆，今夏雨水不足导致玉米不甜，以及如何侍弄出优质的芦笋苗床。

亨利·基特里奇打翻了递给年轻亨利的番茄酱。“哦，看在上帝的分上！”奥丽芙嚷起来。番茄酱像浓稠的鲜血一般在橡木桌上淌开。亨利奋力去抓瓶子，反而使它摇摇晃晃地滚了起来。番茄酱沾到他的指尖，继而溅到了他的白衬衣上。

“别管了，”奥丽芙起身喝令，“就那样吧，亨利。看在上帝的分上！”也许是因为在尖厉的声音中听到自己的名字，亨利·蒂博多不由得往后一靠，满脸错愕。

“天哪，看我搞得这一团糟。”亨利·基特里奇说。

上甜点时，每人分到一只蓝碗，一勺香草冰激凌在中间打转。“香草味是我的最爱。”丹尼丝说。

“是吗？”奥丽芙说。

“也是我的。”亨利·基特里奇说。

秋日来临，早晨的天色变得昏暗。直射的阳光照进药店，只有短短的片刻。之后，太阳就绕到楼背后去了，店里全赖顶灯照明。亨利站在后面，负责往小塑料瓶里装药兼接听电话，丹尼丝在前面的收银机旁工作。午饭时间，她拿出从家里带来的三明治，先到后面的库房里吃饭，然后再轮到亨利。有时，如果店里没人，他们就会从隔壁的杂货店买杯咖啡来消磨时间。丹尼丝看似天生安静，有时却会突然变得很健谈。“你知道，我母亲患多发性硬化病好多年了，所以我们很早就学会了帮家里人干活。我的三个兄弟，彼此之间一点儿都不相像，

你觉不觉得这很有趣？”丹尼丝一边扶正一瓶洗发水，一边说她的大哥，说他一直深受父亲宠爱，直到他娶了个父亲不喜欢的女孩；又说自己的公婆人很好。在亨利之前，她还交过一个男朋友，一个新教徒，那家的父母对她就没这么好——“那不会有好结果的。”她边说，边把一缕头发拨到了耳后。

“嗯，亨利是个很棒的年轻人。”亨利接话。

她点点头，在镜片后绽放笑容，宛若一个十三岁的少女。亨利再度幻想起她住的拖车，幻想着他们夫妇在其中拥抱翻滚，就像两只长得过大的小狗；他说不出为什么这幅景象给了他某种特别的幸福感——但的确如此，就像全身浇了金水一般。

论手脚麻利，丹尼丝不亚于格兰杰太太，为人却更加随和。“就在第二条过道的维生素片下面，”她会这样告诉顾客，“来，我指给你看。”一次，她告诉亨利，有时候，她会先任顾客随意地转上一小会儿，再询问他们是否需要帮忙。“那样的话，没准他们会发现一些本来没想要买的东西，你的营业额就会上升。”一道冬日的阳光洒在化妆品货架的玻璃门上；一条木地板闪闪发光，颜色宛若蜂蜜。

亨利感激地抬起了眉毛。“丹尼丝，当初你走进这道门，真是我的幸运。”丹尼丝却只是用手背把眼镜往上一推，用掸子掸去药膏罐上的灰尘。

男孩杰里·麦卡锡每周一次从波特兰送药品来——如果需要的话，也可能一周多次。有时，他会在库房里吃午饭。十八岁的他刚念完高中，是个身材高胖的孩子，有着一张圆乎乎的脸蛋。他总是大汗淋漓，在衬衣上留下湿漉漉的汗渍，有时汗水流到胸口，让这可怜的小伙子看上去就像在分泌乳汁。他坐在木箱子上吃三明治，粗大的膝盖几乎贴到了耳朵，拌了蛋黄酱的鸡蛋沙拉或鲔鱼肉从三明治里一块

块掉出来，沾在了衬衣上。

亨利不止一次看见丹尼丝递纸巾给他。“我也这样，”有一天，亨利听见她说，“每次吃三明治，只要里面夹的不单单是冷肉片，就会弄得一塌糊涂。”那不可能是真的——如果说这女孩像盘子一样平朴素淡，那她也像针一样干净利落。

“下午好，”丹尼丝接起电话时会说，“这里是乡村药店。今天有什么能为您效劳的？”像个故作老成的少女。

后来，某个星期一的早晨，药店里空气透着刺骨的寒意，正在打点店面准备营业的亨利，随口问了一句：“周末过得怎样，丹尼丝？”前一天，由于奥丽芙拒上教堂，亨利罕见地尖厉起来，当时他穿着条短裤，正站在厨房里熨西裤。他听见自己说：“为人妻子，陪丈夫去教堂，这个要求难道过分吗？”在他看来，奥丽芙不陪他上教堂，就等于是把家庭危机曝之于众。

“对，没错，这要求就是他妈的太过分了！”奥丽芙差点啐出来，怒火喷涌而出，“你压根儿不知道我有多累，教一整天课，开傻子校长主持的白痴会议！买菜、做饭、洗衣服、熨衣服、陪克里斯托弗做功课！而你——”她抓住餐厅里一把椅子的椅背，早起还未梳理的蓬乱黑发散在眼前。“你这个虚有其表、哗众取宠的头号好好先生，还想让我牺牲星期天的早晨，去和一群讨厌鬼坐在一起！”她猛地跌坐在椅子上。“哦，我受够了，也烦透了，”她的语气平静下来，“完全受够了。”

亨利脑中蓦地一黑，身心像浸在了柏油里，喘不过气来。可到了第二天一早，奥丽芙竟又没事人似的与他说起：“上星期，吉姆车里有股呕吐物的味道，但愿他现在已经清理干净了。”吉姆·奥卡西和奥丽芙在一起教书，多年来，都是由他载克里斯托弗和奥丽芙去学校。

“但愿如此。”亨利说。就这样，两人的争吵烟消云散。

“哦，我过了个很棒的周末。”丹尼丝说，细小的眼睛从镜片后望向亨利，热切天真的眼神几乎能使亨利的心碎成两半，“我们去拜访了亨利的家人，晚上还去挖了土豆。亨利打开车前灯，我们挖啊挖，在冰冷的泥土里寻找土豆——就像复活节的找彩蛋游戏一样。”

亨利放下手中正在拆封的一批盘尼西林，上前去与丹尼丝聊天。店里还没有顾客，前窗下方的暖气片正发出嘶嘶的声响。亨利说：“那可真有趣，丹尼丝。”

丹尼丝点点头，摸摸身旁维生素货架的顶端，一抹惧色忽然掠过她的脸颊。“后来我觉得冷，就坐回车里，看着亨利挖土豆。忽然我觉得，这一切都美好得太不真实。”

亨利想知道，在丹尼丝年轻的生命里，是什么令她无法相信幸福。也许，是她母亲的病。亨利说：“好好享受吧，丹尼丝。前面还有大把的幸福时光。”也可能，这是她们天主教徒的通病——生来就对一切感到内疚有愧。他思忖着，走向箱子旁。

接下来的一年——是不是他这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亨利常常觉得是，尽管明知用这样的话断言生命里的任何一年都是愚蠢的做法；在他的回忆里，那特殊的一年记载了一段甜美的光阴，不知从何时开始，也从未想过会结束。从冬日天光幽微的清晨，到春天曙光初现的破晓，再到喧闹的夏天在他眼前拉开序幕，每日开车去药店上班，充盈他内心的，是工作时那些简单朴素的小小欢愉。当亨利·蒂博多一早把车开进铺满碎石的停车场，亨利·基特里奇常常上前为丹尼丝拉开车门，并大喊一声：“你好啊，亨利！”亨利·蒂博多则从车窗里探出头来回应：“你好啊，亨利！”并咧嘴大笑，脸上绽放出正直和幽默的光彩。有时，他们只是简单地打声招呼：“亨利！”另一个亨利回答：

“亨利！”他们以此为乐，而低头走进店里的丹尼丝，像一个被两人温柔地传来传去的足球。

她脱下连指手套，两只手和儿童的一样瘦小，然而，当她敲击收银机上的按键或把物品装进白袋时，这双手就变得如成年女子那般优雅干练。这双手——亨利想——会爱抚她的丈夫，而有一天，更将以女性沉静的笃定，为婴儿包好尿布，轻抚发烧的额头，将牙仙^①的礼物塞在枕下。

看着她从头到尾细读库存清单，不时把眼镜推回到鼻梁上，亨利觉得她才代表了美利坚人的真正品格。那是嬉皮士正在兴起的年代，《新闻周刊》上那些有关大麻和“自由性爱”的文章总是令亨利心生不安，但只要看一眼丹尼丝，那种不安就会一扫而空。“我们正像罗马人一样走向毁灭，”奥丽芙说话的神情中颇有些得意，“美利坚是块发霉的大奶酪。”但亨利却始终相信，占主流的依旧是温和克制的民众。药店里每天在他身旁工作的那个女孩，唯一的心愿就是有朝一日能和丈夫拥有一个梦想的家。“我不关心什么妇女解放，”她对亨利说，“我只想有栋房子，每天收拾床铺。”不过，如果亨利有个女儿（他一定会很疼这个女儿），他准会提醒她小心这种念头。他会说：收拾床铺，可以，但不要放弃动脑。可丹尼丝不是他的女儿，于是他对她说，做家庭主妇是高尚的选择——照顾一个和自己没有血缘关系的人，对随之而要失去的自由懵然不觉。

他爱丹尼丝的朴实，爱她单纯的梦想，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就爱上了这个女人。事实上，丹尼丝天生的寡言使亨利对奥丽芙燃起了一股新鲜的强烈渴望。奥丽芙犀利的见解、丰满的胸部、暴风雨般的情绪和突然爆发的深沉笑声，开启了亨利心中新一层折磨人的情欲。奇

^① 西方传说中将儿童脱落的乳牙取走并在其枕下留一枚硬币的仙人。

怪的是，有时他在深夜里喘息呻吟，脑海中浮现的并不是丹尼丝的身影，而是她那健硕年轻的丈夫——感觉到青年男子屈从于占有的兽欲时所爆发出的那种狂热——亨利·基特里奇的脑中闪过一个不可思议的疯狂念头，仿佛在和妻子做爱的过程中，所有迷恋女人世界的男人都加入了他的行列，在她们的深处，包藏了地球黑暗、古老的秘密。

“我的老天。”亨利从她身上移开时，奥丽芙说。

亨利·蒂博多和亨利·基特里奇一样，大学时也玩橄榄球。“那感觉很棒吧？”有一天蒂博多问他（年轻的亨利来接丹尼丝，到得早了，就进了店里），“听见看台上人们的喊声？看见传出的球向你飞来，而你知道自己将把它接住？哦，老兄，我爱死那种感觉了。”他咧着嘴笑开来，清爽的脸庞折射出一道明亮的光。“真带劲儿！”

“恐怕我远没你那么出色。”亨利·基特里奇说。他擅长奔跑、躲闪，但进攻性不够强，难以成为真正优秀的橄榄球员。想起当年每次比赛时内心的恐惧，他总会感到羞愧。后来他成绩下滑，不得不放弃了橄榄球，那倒是让他欢喜了好一阵子。

“啊，我没那么厉害，”亨利·蒂博多用大手挠了挠头，“只是单纯地喜欢而已。”

“他很厉害，”正在穿外套的丹尼丝说，“真的很厉害。拉拉队队长们都专门为他设计了一种加油声。”她羞涩的语气中带着骄傲。“我们走吧，蒂博多，走吧。”

朝门口走去时，亨利·蒂博多说：“对了，我们想请您和奥丽芙改天一块儿吃晚饭。”

“哦，那个呀，不用放在心上。”

丹尼丝写过一张感谢卡给奥丽芙，字迹纤细工整。奥丽芙当时扫

了一眼，转而丢给了桌对面的亨利。“字如其人，谨小慎微，”奥丽芙说，“她是我见过的最乏味的小朋友。肤色那么苍白，干嘛还穿灰色和米色的衣服？”

“不知道。”亨利表示赞同，好像自己也曾经对此感到好奇。其实他没有。

“傻子一个。”奥丽芙说。

可丹尼丝不是傻子。她算数很快，记得住亨利告诉她的一切有关店内药品出售的信息。她在大学里主修动物科学，熟悉分子结构。有时休息时，她坐在库房的木箱子上，腿上摊着《默克诊疗手册》，双膝屈起，肩膀前倾，一张被眼镜衬出了几分严肃的娃娃脸完全专注于书中的内容。

可爱，每当亨利在库房门口经过并瞥见这一幕时，脑子中就会冒出这个词。有时他会问：“你还好吧，丹尼丝？”

“哦，是的，我很好。”

整理瓶子、打印标签时，亨利脸上会一直挂着笑容。丹尼丝和他，就像阿司匹林遇上了环氧合酶-2一般投契，使他整个白天都过得无痛无忧。暖气片悦耳的嘶嘶声，有人走进店门时响起的叮当铃声，木地板的嘎吱声，收银机的开关声——那些日子，亨利不时地觉得，药店就像个健康的自主神经系统，安静地运转着。

而到了晚上，肾上腺素就会涌遍他的全身。“我做饭、打扫，跟在人后收拾整理。”奥丽芙会大声嚷嚷着，啪地把一碗炖牛肉摆在他的面前，“就等着我伺候，晾着张无所事事的脸子！”忧惧的感觉令亨利的手臂刺痛。

“也许你该在家里多帮帮手。”他对克里斯托弗说。

“你怎么敢指使他做事？你都没好好关心过他在社会研究课上受

的什么罪！”奥丽芙冲他大喊。克里斯托弗闷不吭声，脸上露出一丝讪笑。“嘿，比起你来，吉姆·奥卡西和这孩子更有共鸣！”奥丽芙把张餐巾重重地摔在桌上。

“我的天！吉姆在学校教书，每天都见到你和克里斯^①。社会研究课又怎么了？”

“无非就是，那个该死的老师是个蠢蛋，而吉姆仅凭直觉就看出来了。”奥丽芙说，“你也每天见到克里斯托弗。但你只会和那个不起眼的女人待在自己安稳的小天地里，什么也不知道。”

“她是个好雇员。”亨利反驳。但是到了早晨，奥丽芙灰暗的心情往往会一扫而空，而亨利心中也能够重燃起前一晚几乎殆尽的希望，开车去上班。药店里，依旧是一片友好和睦。

丹尼丝问杰里·麦卡锡有没有打算去上大学。“我不知道。没这打算。”男孩的脸红了起来——他可能有点喜欢丹尼丝，又或者是觉得自己在她面前像个孩子，一个仍和父母住在一起的大男孩，手腕胖乎乎的，肚子圆滚滚的。

“修一门夜校课程吧，”丹尼丝的声音明快响亮，“圣诞一过就能注册。就报一门。你应该那样做。”丹尼丝点点头，望向亨利，亨利点头回应。

“没错，杰里，”亨利说，其实他从来没有放太多心思在这男孩身上，“你的兴趣是什么？”

男孩耸了耸宽大的肩膀。

“总有些什么是你感兴趣的。”

“喏，这个。”男孩指了指装药片的箱子，他刚把它们从后门搬进来。

结果，他出人意料地注册了一门自然科学课程，并在春季结课时

① 克里斯托弗的昵称。